

职业教育临床医学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 项目开发与实施指南

一、编制背景

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职业教育是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的教育类型，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途径。切实提高职业教育的质量、适应性和吸引力，培养更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必将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奠定坚实的基础。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要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和吸引力关键在于教师。职业院校的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应当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教师企业实践是培养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的有效途径和必由之路。

为规范和指导企业（包括产教融合型企业等）根据临床医学类（专业）具体需求开发与实施教师企业实践项目，提升职业院校教师的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特制订本指南。

二、编制依据

（一）职业教育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5.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的通知（教师〔2016〕3号）
6. 教育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2019〕6号）
7.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22〕2号）
8.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教师厅〔2023〕4号）

（二）行业法律法规

1. 《高等职业学校临床医学专业教学标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5.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版）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版）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函〔2023〕443号）

三、适用对象

本指南主要适用于职业院校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和接纳职业教育教师实践的企业（以下统称基地）。

基地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和自身优势特色，在本指南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完善临床医学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项目的内容和要求，制订教师企业实践项目工作方案。

职业教育临床医学类（专业）名称及代码见表 1。

表 1 职业教育临床医学类（专业）名称及代码

中职		高职专科		职业本科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520101K	临床医学		
		520102K	口腔医学		

四、项目目标

通过项目开展，促进临床医学类专业教师了解企业的组织管理制度、医疗服务流程、数字化转型趋势等基本情况，熟悉临床医师、口腔医师的岗位职责、操作规范、技能要求、用人标准、医院文化等，学习所教专业在诊疗服务中应用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新标准等，掌握临床基本操作技术、临床诊疗规范及技能，提升基于工作过程的教育教学改革能力及产教研发合作能力，为临床医学类专业“双师型”教师成长和发展提供保障。

五、项目内容与要求

基地应以企业实际的生产工作场景、岗位工作任务为基础进行项目内容开发，按照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 3 个模块设计出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见表 2。

表 2 临床医学类（专业）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表

模块名称	项目名称	实践任务	时量/天
1 职业素养	1-1 职业道德与人文精神践行	1-1-1 医务人员职业道德教养	不多于 25 天
		1-1-2 医学伦理知识拓展	
		1-1-3 医学发展史和医院文化建设认知	
	1-2 法律法规与职业规范研习	1-2-1 医疗卫生法律法规解读	
		1-2-2 医疗相关规范标准和规章制度熟知	
		1-2-3 从业基本行为规范及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知晓	
2 岗位核心能力	2-1 临床技能实践	2-1-1 病史采集	不少于 90 天
		2-1-2 常见症状分析	
		2-1-3 体格检查	
		2-1-4 临床基本操作培训	
		2-1-5 辅助检查选择及结果判读	
		2-1-6 临床思维能力训练	
		2-1-7 全科思维能力训练	
		2-1-8 健康宣教方案制订与实施	
	2-2 基本医疗技能实践	2-2-1 患者就诊及收治流程通晓	
		2-2-2 医疗文书规范书写研修	
		2-2-3 常见病种的诊疗规范研修	

续表

模块名称	项目名称	实践任务	时量/天
2 岗位核心能力	2-2 基本医疗技能实践	2-2-4 常见疾病诊治	不少于 90 天
		2-2-5 常见急性症状的识别与救治	
		2-2-6 急危重症患者抢救	
		2-2-7 疾病预防与康复	
		2-2-8 多学科会诊	
		2-2-9 疾病诊疗新应用研修	
	2-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践	2-3-1 居民健康档案的建立和使用	
		2-3-2 常见慢性非传染病疾病的健康管理	
		2-3-3 重点人群、特殊人群的健康管理	
		2-3-4 预防接种	
2-3-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处理			
3 应用研究能力	3-1 科研能力提升	3-1-1 医学科研相关政策及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解读	不少于 45 天
		3-1-2 医学科研思维模式训练	
		3-1-3 医学科研设计与实施	
		3-1-4 医学科研项目伦理审查	
	3-2 应用技术创新	3-2-1 临床新药研发与实践	
		3-2-2 医疗器械研发与实践	
		3-2-3 诊断试剂研发与实践	
		3-2-4 临床诊疗新技术、新方法研发与实践	
	3-3 研究成果转化	3-3-1 临床科研成果转化	
		3-3-2 临床案例在教学中的转化与应用	
		3-3-3 临床思维综合训练系统研发	
		3-3-4 智能化医学模拟人研发	
合计			不得少于 180 天

注：1. 教师企业实践任务表以高职专科为例，中职及职业本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项目时量仅供参考，项目实施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3. 职业素养养成应贯穿教师企业实践的全过程。

六、组织实施

（一）制订实施方案

基地在项目实施前应根据中职、高职专科和职业本科等不同层次专业专职教师的实践要求，制订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要明确项目名称，对应模块，目标与内容，实践任务与形式，时间与地点、收费标准及过程环节考核评价要求等。收费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二）签订协议

项目开展前应与学校、教师签订协议，明确具体项目和各方权利义务，以及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

内容，必要时应签署保密协议。

（三）开展项目实施

按照教师企业实践相关要求，教师每 5 年必须完成 6 个月的企业实践任务。基地可根据自身企业实际提供具体项目清单供职业院校和教师选择和组合，也可根据项目内容分别制作多套方案为学校 and 教师提供项目服务。

项目实施过程中要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项目过程管理，确保项目安全有效开展，项目结束前要做好项目结业考核工作，做好结业证书发放及建档工作，项目结束后应及时做好项目总结等工作。

七、考核与评价

（一）过程考核

基地应明确对教师企业实践过程的考核评价要求，包括出勤、纪律表现、实践态度和任务完成情况等。

（二）结业考核

基地应根据协议明确结业考核的内容与形式以及具体考核要求，重点考察教师企业实践任务完成情况，包括完成任务的数量与质量。

（三）考核成绩评定

考核总成绩由过程考核成绩与结业考核成绩两部分构成。过程考核与结业考核均合格才能认定为合格。

教师在企业实践期间，出现严重违纪及安全责任事故等情况，考核总成绩为不合格。

八、条件与保障

（一）项目组织保障

基地所在企业要将教师企业实践项目的开发与实施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成立教师企业实践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具体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配备一定数量且相对稳定的专门工作人员，在经费、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等方面提供支持保障。

（二）实践条件保障

基地应根据职业素养、岗位核心能力和应用研究能力 3 个模块的企业实践任务及要求，配备与之相匹配的导师和提供真实的生产环境，并在项目实施方案中以清单的方式予以明确。

（三）后勤生活保障

基地应科学统筹参加企业实践项目教师的食宿、交通和安全服务，确保企业实践项目顺利进行，并为参加企业实践项目教师购买意外伤害保险。